

2017 年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一部分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是市政府的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能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及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拟订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对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含新建及大中修和加固、改扩建工程）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燃气行业管理，对燃气供应、燃气设施建设、燃气设施安全运营和行业服务质量实施监督管理；督促燃气企业整治安全隐患；负责编报市容环卫、燃气管理等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全市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协调、督促、指导市直有关部门和区政府开展城市管理工作；负责协调中央驻穗单位、省直部门和驻穗部队城市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承担市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五）负责全市市容市貌的监督管理，组织、指导、监督、协调全市市容面貌的综合整治；负责本市文明施工管理的组织协调并组织实施本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有关规定，负责工地施

工噪音的管理和执法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六）协调、监督、考核区和市相关部门对井盖设施的维护管理工作，督促、检查井盖设施权属单位、市相关部门和区人民政府履行井盖设施维护管理职责和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七）负责全市景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工作；负责城市户外广告招牌的规划管理；会同市城乡规划行政管理部门组织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负责组织编制户外广告设置规划；组织户外广告位置使用权公开出让，组织开展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大型跨区域临时户外宣传设置的审核管理和各区专项整治；负责对机动车辆清洗行业实施管理。

（八）负责统筹全市环境卫生管理，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负责对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统筹管理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负责垃圾终处理设施运营的安全监管；统筹安排市容环卫设施设备、机械用具、车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装备器材的列编、更新和补充。

（九）负责组织实施市本级市容环卫设施建设、验收和移交，对工程变更、技术改造等实施审查、审批；对各区垃圾压缩站、公厕等环卫设施建设实施统筹指导；监督协调市容环卫、燃气行业设施建成后日常管理和维护。

（十）负责市区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执法；负责建筑垃圾清运、处置企业的资质审批；负责建筑垃圾排放、运输、受纳的管理和执法工作；负责粪便、死禽畜、变质肉类等无害化处理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制定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组织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业务培训和综合考核；负责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普法教育和宣传；负责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重大案件进行审理。

（十二）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的统筹协调、组织调度和监督考核；指导并参与跨区域执法；负责广州市白云山风景名胜保护区特别保护范围及重点地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负责空港经济区重点开发区域和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综合执法；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依法执法、规范执法和文明执法的指导工作；负责拆除违法建设和违法户外广告（招牌）的安全监管。

（十三）负责组织制定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科技发展和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的建设和管理。

（十四）负责指导城市管理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系统行业协会工作，推进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

(十五)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0 个，包括委本级和下属 9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州市余泥渣土管理处、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广州市水上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处、广州市无害化处理中心、广州市卫生处理中心、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广州市生活废弃物管理中心、广州市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

第二部分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49,208.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0.8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657.49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6,732.5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06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130,990.7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8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9,436.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240.62
本年收入合计	22	149,208.83	本年支出合计	47	149,208.8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02.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02.13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149,310.95	总计	50	149,310.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208.83	149,20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7.49	65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21.64	62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21.64	62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2.57	6,73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74.49	6,174.4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208.83	149,20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379.15	4,379.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5.34	1,79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0.68	2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0.68	2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9	32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9	32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69.88	1,06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13.21	4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3.21	41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67	656.6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208.83	149,20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62	34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05	30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990.72	130,99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29.18	2,42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126.14	2,12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 监管	303.04	30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8,412.16	128,4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8,412.16	128,41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149.38	14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38	149.3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208.83	149,20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 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6.68	9,43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6.68	9,43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8.83	2,4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17.85	7,01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0.62	2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40.62	2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40.62	240.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208.83	37,206.37	112,002.4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6	0.00	0.86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86	0.00	0.86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86	0.00	0.86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7.49	0.00	657.49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35.84	0.00	35.84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5.84	0.00	35.84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21.64	0.00	621.64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21.64	0.00	621.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2.57	6,732.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74.49	6,174.49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208.83	37,206.37	112,002.45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4,379.15	4,379.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5.34	1,795.3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0.68	230.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0.68	230.6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9	327.39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39	327.39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69.88	1,069.88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13.21	413.2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3.21	413.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67	656.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62	347.6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208.83	37,206.37	112,002.45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05	309.0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990.72	19,967.24	111,023.48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29.18	560.80	1,868.38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126.14	560.80	1,565.34	0.00	0.00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03.04	0.00	303.04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8,412.16	19,406.45	109,005.72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8,412.16	19,406.45	109,005.72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出	149.38	0.00	149.38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9.38	0.00	149.38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9,208.83	37,206.37	112,002.45	0.00	0.00	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6.68	9,436.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6.68	9,436.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8.83	2,41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17.85	7,017.8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0.62	0.00	240.6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40.62	0.00	240.62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40.62	0.00	240.6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9,059.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86	0.8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9.38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657.49	657.49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6,732.57	6,732.5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69.88	1,069.8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30,990.72	130,841.34	149.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80.00	8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9,436.68	9,436.68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40.62	240.62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9,208.83	本年支出合计	52	149,208.83	149,059.44	149.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02.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02.13	102.1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02.13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149,310.95	总计	56	149,310.95	149,161.57	149.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059.44	37,206.37	111,853.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6	0.00	0.8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86	0.00	0.86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0.86	0.00	0.8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7.49	0.00	657.49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35.84	0.00	35.84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35.84	0.00	35.8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621.64	0.00	621.64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21.64	0.00	621.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32.57	6,732.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74.49	6,174.4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059.44	37,206.37	111,853.0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4,379.15	4,379.1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5.34	1,795.34	0.00
20808	抚恤	230.68	230.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0.68	230.6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27.39	327.39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27.39	327.3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69.88	1,069.88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13.21	413.2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3.21	413.2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67	656.6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059.44	37,206.37	111,853.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7.62	347.6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05	309.0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841.34	19,967.24	110,874.1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29.18	560.80	1,868.38
2120104	城管执法	2,126.14	560.80	1,565.3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303.04	0.00	303.0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8,412.16	19,406.45	109,005.7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8,412.16	19,406.45	109,005.72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0.00	0.00	80.0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80.00	0.00	80.0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80.00	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36.68	9,436.6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9,059.44	37,206.37	111,853.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36.68	9,436.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8.83	2,418.8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017.85	7,017.85	0.00
229	其他支出	240.62	0.00	240.62
22999	其他支出	240.62	0.00	240.62
2299901	其他支出	240.62	0.00	24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65.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9.65
30101	基本工资	3,439.35	30201	办公费	162.23
30102	津贴补贴	5,931.01	30202	印刷费	11.76
30103	奖金	213.73	30203	咨询费	7.85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99	30204	手续费	4.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29.03
30107	绩效工资	1,783.97	30206	电费	175.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17	30207	邮电费	234.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3.0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30.94	30211	差旅费	65.27
30301	离休费	70.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5.97
30302	退休费	5,858.40	30213	维修（护）费	146.1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9.16
30304	抚恤金	221.84	30215	会议费	8.19
30305	生活补助	92.56	30216	培训费	28.84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3
30307	医疗费	656.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28.8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535.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22.03
30311	住房公积金	2,419.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22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8.75
30313	购房补贴	7,017.85	30229	福利费	404.27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53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8.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657.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8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0.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9.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81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796.30		公用经费合计	3,41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5.22	84.00	372.41	0.00	372.41	28.81	311.81	62.97	245.71	0.00	245.71	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9.38	149.38	0.00	149.3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9.38	149.38	0.00	149.3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 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9.38	149.38	0.00	149.38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49.38	149.38	0.00	149.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收入 149310.9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9208.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49208.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054.47 万元，增长 6.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晋升职务、新增人员及工资政策性调整；二是增加了生活垃圾处理经费；三是年中追加了保障财富论坛会议等专项经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总支出 149310.9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9208.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7206.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11.46 万元，增长 13.80%，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在职人员晋升职务、新增人员及工资政策性调整等引起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 112002.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543.02 万元，增长 4.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生活垃圾处理经费；

二是年中追加了保障财富论坛会议等专项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9208.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059.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636.94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晋升职务、新增人员及工资政策性调整；二是增加了生活垃圾处理经费；三是年中追加了保障财富论坛会议等专项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582.47 万元，下降 98.4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度实际情况，减少资金安排。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49208.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9059.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9672.74 万元，增长 24.8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在职人员晋升职务、新增人员及工资政策性调整；二是增加了生活垃圾处理经费；三是年中追加了保障财富论坛会议等专项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9.3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减少 70573.62 万元，下降 99.7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度实际情况，经财政批复，将项目资金转拨相关建设单位和征拆单位。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0.86 万元，主要用于纪检工作经费；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35.84 万元主要用于 2017 年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项目支出、科学条件与服务（款）621.64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项目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6,174.4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工资、津贴及管理费等，抚恤支出（款）230.68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职工丧葬费抚恤金，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327.3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工及机关后勤人员社保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413.21 万元主要用于年度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656.6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公费医疗超值分摊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429.18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协管员人员支出及城管执法项目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128,412.1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及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市容整治工作经费、户外广告管理工作经费、垃圾压缩运输车购置经费、城区公路清扫冲洗保洁经费、生活垃圾处理经费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

全生产监管（款）80万主要用于燃气行业监管工作经费；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9,436.6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干部职工住房改革性补贴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240.62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智能化视频系统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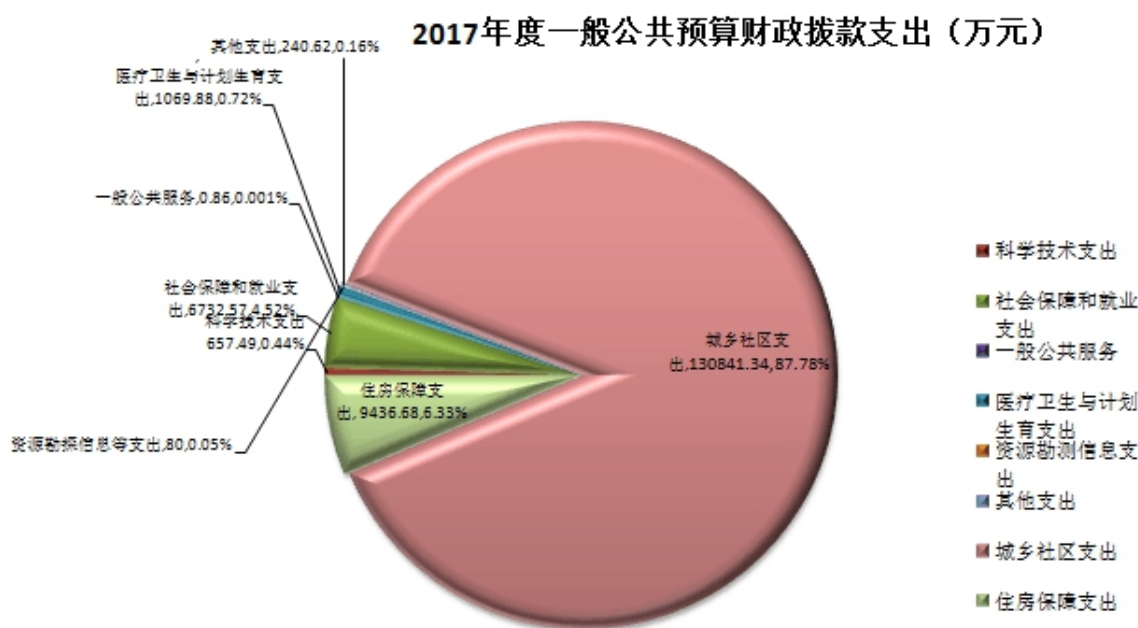
（三）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9,059.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636.94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晋升职务、新增人员及工资政策性调整；二是增加了生活垃圾处理经费；三是年中追加了保障财富论坛会议等专项经费。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0.86万元，占0.001%；科学技术支出（类）657.49万元，占0.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732.57万元，占4.5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069.88万元，占0.72%；城乡社区支出（类）130,841.34万元，占87.7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80.00万元，占0.05%；住房保障支出（类）9,436.68万元，占6.33%；其他支出（类）240.62万元，占0.16%。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19,386.70万元，支出决算149,05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8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主要用于纪检工作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纪检监察相关支出等。

（2）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3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1%，主要用于2017年产学研协同创新重大专项项目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621.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51%，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项目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379.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1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干部工资、津贴及管理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政策性调整增加离退休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795.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8.2%，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工资、津贴及管理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政策性调整增加离退休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30.68万元，年初无预算。主要用于职工干部丧葬抚恤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32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工及机关后勤人员社保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413.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4%，主要用于年度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奖励。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4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公费医疗超支分摊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开支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医疗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0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89%，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公费医疗超支分摊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

际情况开支本单位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医疗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12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63%，主要用于广州市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人员工资津贴及公用经费、城管协管员人员支出及城管执法项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政策性调整增加公用及人员经费等。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303.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4%，主要用于燃气行业监管等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128,41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01%，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贴及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垃圾分类工作经费、市容整治工作经费、户外广告管理工作经费、垃圾压缩运输车配置经费、垃圾压缩站分类收运升级改造经费、城区公路清扫冲洗保洁、生活垃圾处理经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政策性调整增加公用及人员经费等。

（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8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燃气安全监管专项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41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11%，主要用于发放职工住房公积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并政策性调整住房公积金缴交基数。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01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75%，主要用于发放职工住房改革性补贴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并政策性调整住房改革支出缴交基数。

(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4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7%，主要用于社会治安与城市管理智能化视频系统建设。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37,206.3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796.30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265.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530.94万元；公用经费3,410.0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369.65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40.42万元。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38万元。支出149.38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减少9,582.47万元，下降98.47%。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49.3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及对应专项债务收

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149.38万元，主要用于广州市餐厨废弃物循环处理试点、广州市无害化处理中心粪便处理调节池工程项目等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因根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度实际情况，经财政批复，将项目资金转拨相关建设单位和征拆单位。

三、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11.81万元，完成预算485.22万元的64.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62.97万元，完成预算84.00万元的75.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45.71万元，完成预算372.41万元的66.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13万元，完成预算28.81万元的10.90%。

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委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79.19万元，增长34.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45.24万元，增长255.2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37.07万元，增长17.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3.12万元，下降49.9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根据年度工作安排，经报请批准，增加出国（境）

任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为保障财富论坛会议及执法巡检等工作任务，增加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且年度接待任务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62.97 万元，占 20.2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45.71 万元，占 78.80%；公务接待费支出 3.13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62.97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委机关及下属 2 个单位出国团组 5 个、累计 1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1、开展由广州市科技进步基金会资助、香港科技大学霍英东研究院承办的“技术创新与大数据应用赴港交流研讨活动”，支出 0.45 万元，主要用于 1 人赴香港交流活动开支。通过听取香港科技大学五位教授关于大数据、人工智能、可视化等方面的技术交流讲座，并参观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香港科大机器人研究所、先进显示与光电子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海洋海岸实验室、大数据实验室。结合实际，提出尽快开展我市关于智慧城管数据中心、城市管理数据分析展示系统、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辅助支持语音系统、余泥渣土智能管理系统等四方面的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的建议。

2、开展由市委政研室为深入挖掘第三届广州国际城市创新奖（以下简称“广州奖”）案例的创新价值，分别对“面向城市、企业和市民的区域循环经济最佳范例”、“移动多元的交通导航系统”和“共享交通”三个项目组织的调研活动支出 5.88 万元，主要用于 1 人随团赴芬兰、德国、意大利访问坦佩雷市、柏林市、米兰市等地。其循环经济发展理念、无障碍规划理念、共享交通经验为我们提供了借鉴：一是探索项目经验落地的可行性；二是推动以广州奖为平台的国际友好交流合作；三是拓宽“广州奖”的宣传渠道。

3、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16.68 万元，主要用于 3 人组团赴德国、捷克进行了为期 8 天的技术交流访问。通过实地参访和技术交流，对德国、捷克城市生活垃圾的管理、处理技术、现行政策、主要做法和发展趋势以及德国、捷克等欧洲发达国家城市管理、生活垃圾处理和监管的经验和教训做了深入的了解，对如何更好地做好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和处理工作有了新认识，对如何推动我市城管工作和生活垃圾处理上新台阶有很好地借鉴和启发作用。

4、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32.96 万元，主要用于 4 人组团赴巴西、美国就城市管理、垃圾分类处理回收再生资源的规划与发展、建筑废弃物资源化的利用等方面进行为期 8 天的实地学习，借鉴巴西、美国城市管理成功经验，提出了以下几方面的建议：一是完善《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关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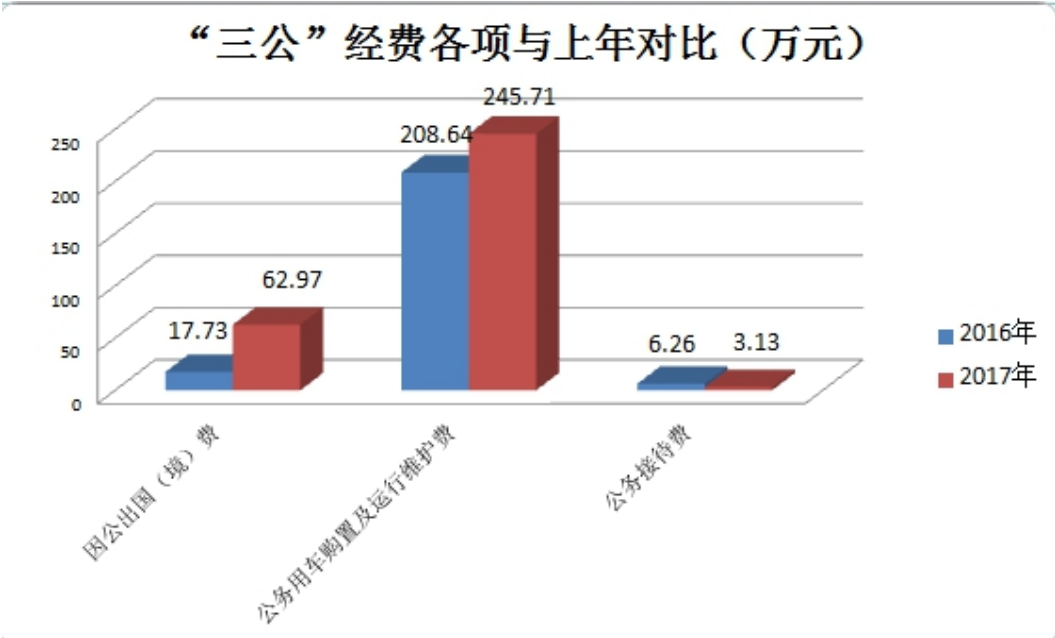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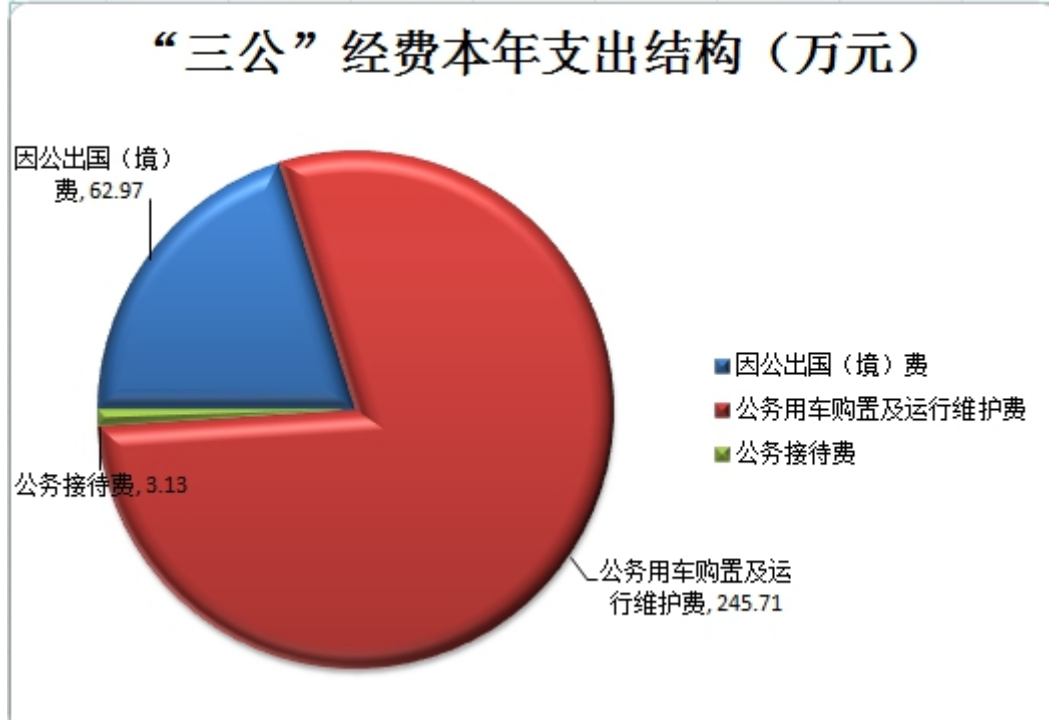
突出全流程规范管理、提高违法处置成本、推行源头减量策略、提升科技含量等四个方面的具体制度；二是加快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三是持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法规体系。

5、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7 万元。主要用于 1 人赴英国参加“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的制度规范培训班”。通过这次学习交流，比较系统地了解了英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发展过程及其经验教训，同时对我国我市在此领域的发展做了进一步的思考：一是吸取英国商事交易经验，完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制度；二是吸取英国 PPP 项目决策经验，科学决策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三是吸取英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信息公开经验，加强对项目的监督；四是吸取英国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人才培养经验，为政府培养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专业人才队伍。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5.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45.71 万元，2017 年委机关及下属 8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6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城管执法检巡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13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9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2017 年，委机关及下属 9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4 次，接待人数共 311 人，主要包括接待国内同行业务交流费用。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

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2017年度会议费决算13.89万元，完成预算58.72万元的23.65%，比上年减少51.64万元，下降78.7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6年召开了全国城乡垃圾分类与低值可回收物资源化利用研讨会暨广州经验分享会，2017年未召开全国性会议，因此会议费下降。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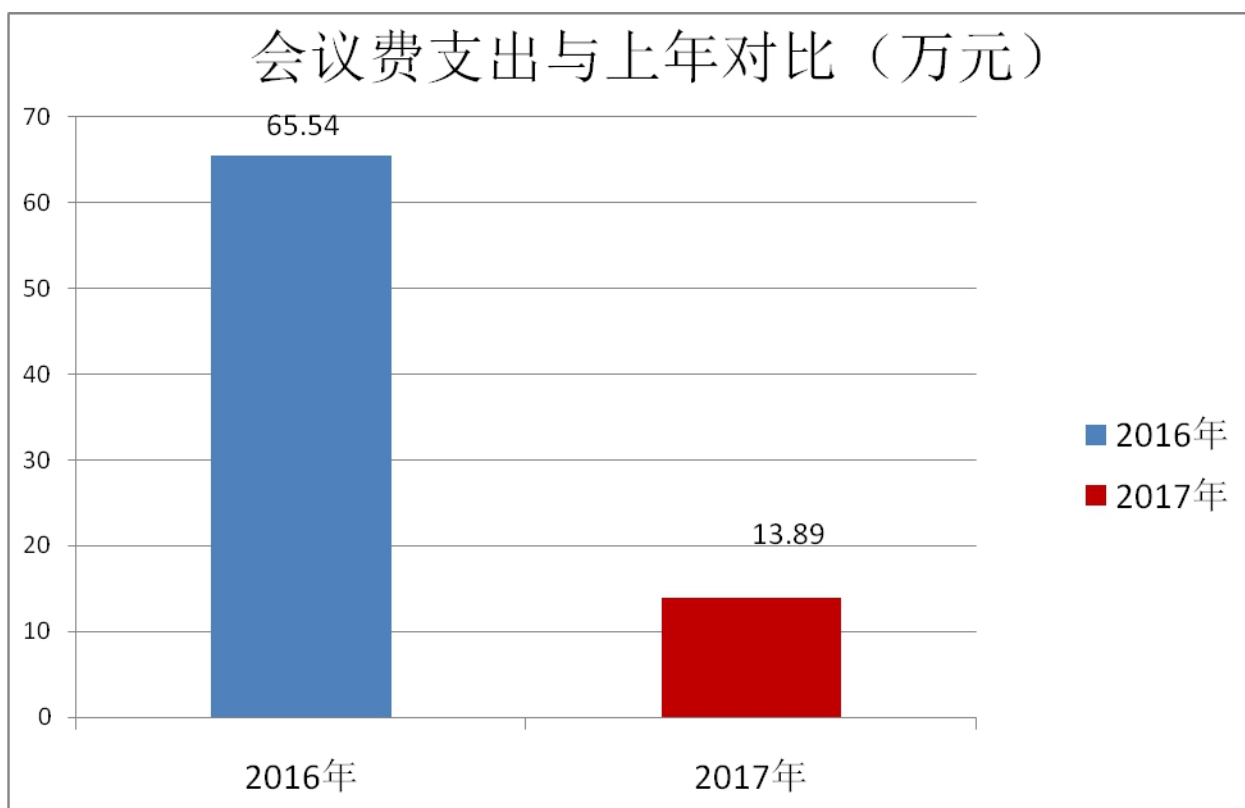
1、委本级召开2017年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总结暨2018年工作部署现场会历时1天，参会人数200人，共支出4.03万元，占会议费28.99%，其中：场地租用费0.43万元、伙食费2.7万元、租车费0.37万元、资料印刷费0.53万元。

2、委本级召开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工作业务培训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370人，共支出1.56万元，占会议费11.22%，其中：场地租用费1.56万元。

3、委本级召开2017年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年终工作交流和总结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320人，共支出1.19万元，占会议费8.56%，其中：场地租用费1.19万元。

4、委本级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暨作风纪律教育大会历时半天，参会人数380人，共支出1万元，占会议费7.19%，其中：场地租用费1万元。

5、广州市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召开数字化城管工作例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97人，其支出3.69万元，占会议费26.55%，其中：住宿费1.62万元，伙食费0.97万元，场地租用费0.8万元，租车费0.3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10.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1.77 万元，增长 16.6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新增在职人员；二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按程序报批解封了部分业务用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556.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309.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6247.6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86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35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6 辆、其他用车 8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卫保洁用车。（注：必填内容，文字表述格式供参考，不要求完全一致）；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2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详见附件）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五）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8,859.18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8,857.44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项收入0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88.81万元，占1%，包括城镇垃圾处理费88.81万元；罚没收入568.33万元，占6.42%，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568.3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国有资源

（资产）有偿使用收入6,496.56万元，占73.32%，包括其他利息收入4.16万元，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16.18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102.42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0.84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0.83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6,291.59万元，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79.44万元；其他收入1,704.39万元，占19.24%，包括其他收入1,704.39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 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8,857.44	8,857.44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8.81	88.81	0.00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8.81	88.81	0.00
城镇垃圾处理费	88.81	88.81	0.00
四、罚没收入	568.33	568.33	0.00
一般罚没收入	568.33	568.33	0.00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568.33	568.33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496.56	6,496.56	0.00
利息收入	5.26	5.26	0.00
其他利息收入	5.26	5.26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411.86	6,411.86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6.18	16.18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02.42	102.42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6,411.86	6,411.86	0.00
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16.18	16.18	0.00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6,291.59	6,291.59	0.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9.44	79.44	0.00
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9.44	79.44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1,705.48	1,705.48	0.00
其他收入	1,705.48	1,705.48	0.00
其他收入	1,705.48	1,705.48	0.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委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委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主体支出责任。

组织申报 2017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10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10 项，公开覆盖率 100%。

年中，组织对 5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17 项，监控覆盖率 100%，共涉及资金 95,191.2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8.90%，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12 项、资金 94,713.6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硬化预算绩效管理约束，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委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7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

绩效自评，共 210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12,002.45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04 个，共 111,853.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86%；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6 个，共 149.3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14%。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委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委按照财政要求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项目申报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了绩效目标申报的全覆盖，且加强对绩效目标申报的学习，对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处室)职能的相关性和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实现绩效目标所需资金的合理性进行核查，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的匹配性，促进编制预算的科学性、前瞻性和规划性。其中，“城维计划-隔音墙清洗常规作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维计划-隔音墙清洗常规作业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 万元，执行数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采取“每天高压清洗车高压冲洗+ AB 级隔音墙内立面机械化接触式清洗模式，加强了对内环路、高架路隔音墙内立面清洗，提高了及时清除隔音墙内立面上的灰尘、泥沙、油污工作水平，保持隔音墙内立面干净整洁，降低道路扬尘，改善和提升空气质量，保障市民健康，提升了市民幸福指数；二是机械化接触式清洗隔音墙内立面工作、中心城区市管高架路隔音墙内立面清洗保洁，

保持隔音墙内立面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实现了中心城区车行隧道墙面机械化清洗保洁程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满意度指标评价单一。项目满意度指标评价只以市民的投诉作为参考，公众参与度偏低；没提供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反馈，没有相关业主的意见反馈等。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对象要有广泛性和代表性。目前满意度指标评价只以市民的投诉作为参考，较为单一，建议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可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反馈，反馈情况建议在满意度调查中体现。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委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2017 年城维计划-道路冲洗常规作业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此项目为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日常道路冲洗常规作业业务工作保障费用。为延续性项目，费用支出主要用于支付每天对中心城区内环路、高架路、市管垃圾处理终端进出场共 314 公里道路进行冲洗作业和白天时段对内环路主线 62 公里进行洒水降尘作业的保障费用。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7 年“城维计划-道路冲洗常规作业费”预算经费安排 250 万元，该预算资金全部到位，实际支出 250 万，全年预算无调整，预算完成率 100%。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加强对中心城区内环路、市管高架

路、市管垃圾场处理终端进出场道路进行道路冲洗和对内环路白天进行洒水降尘作业，每天的道路冲洗和白天洒水降尘，及时清除路面污染，保持道路环境卫生，降低和压制作业路段路面扬尘，改善和提升周边空气质量，努力为广大市民创造更干净、更整洁、更舒适的道路环境，保障市民健康，提升市民幸福指数。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项目产出绩效指标 7 个：**内环路道路冲洗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对内环路 A、B 线（含匝道）共 139 公里进行高压冲洗，全年共冲洗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冲洗 48650 公里；**内环路放射线道路冲洗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对内环路 7 条放射线（广佛、增槎、机场、广园、黄埔、东晓南、沙河立交）共 103 公里进行高压冲洗，全年共冲洗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冲洗 36050 公里；**人民高架路道路冲洗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对人民高架路共 11 公里进行高压冲洗，全年共冲洗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冲洗 3850 公里；**东濠涌高架路道路冲洗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对东濠涌高架路共 7 公里进行高压冲洗，全年共冲洗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冲洗 2450 公里；**兴丰垃圾场进出场道路冲洗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对市管兴丰垃圾处理终端进出场道路（兴太三路、天鹿北路、龙沙路、

天麓南路、一环路、广汕路）共 40 公里进行高压冲洗，全年共冲洗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冲洗 14000 公里；**李坑垃圾场进出场道路冲洗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对市管李坑垃圾处理终端进出场道路（白云大道北、广从路、太营路、太和中路）共 14 公里进行高压冲洗，全年共冲洗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冲洗 4900 公里；**白天时段内环路洒水降尘工作量：**按照作业规范，通过实施每天白天时段安排作业车辆对内环路 62 公里路面进行洒水降尘作业，全年共洒水降尘作业 350 天（15 天因下雨、台风等特殊天气停止作业），共完成洒水降尘 21700 公里。

二是，产出社会效益指标 3 个：**保持市管道路环境卫生、降低内环路路面扬尘和改善周边空气质量：**通过本项目实施，改善和提升了道路环境卫生和周边空气质量，为广大市民创造干净、整洁、舒适的道路环境，保障了市民健康，提升了市民幸福指数；**保持市管垃圾处理终端进出场道路环境卫生和改善周边空气质量：**通过本项目实施，降低和稀释了垃圾运输车滴漏垃圾水造成的路面污染，改善了道路两侧空气质量，减轻了对垃圾场进出道路沿途居民的影响，缓解了垃圾场周边居民对垃圾场存在的不满情绪，最大程度为市政府垃圾处理终端设施建设推进工作化解矛盾；**服务对象满意度：**本项目 2017 年度我中心接到市民投诉 0 宗，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

（3）存在问题。项目满意度指标评价单一。项目满意度指

标评价只以市民的投诉作为参考，公众参与度偏低；没提供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反馈，没有相关业主的意见反馈等。

（4）相关建议

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对象要有广泛性和代表性。目前满意度指标评价只以市民的投诉作为参考，较为单一，建议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可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反馈，反馈情况建议在满意度调查中体现。

2. 2017 年度燃气质量检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根据《广州市燃气管理办法》，我委负责对燃气质量每季度进行监测并向社会公布监测情况。燃气质量检测服务就是我委对燃气质量的专项检查，是对我市城镇燃气质量进行全面监督检查，所涉及的燃气产品定向专项的检测指标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共有 4 个，包括液化石油气产品、车用液化石油气产品、天然气产品以及液化石油气中二甲醚专项检测。考虑到民用液化气安全实际的需要，2017 年提高监测标准，首次将瓶装液化气加臭监测纳入检测指标。2017 年燃气质监检测基本实现检查范围覆盖全市燃气生产充装企业，基本实现每家燃气企业每年检查 2 次，以确保燃气质量符合要求。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7 年度预算安排 85 万，按预算资金全部到位，按预算额度、进度，实际支出 85 万，预算完成率 100%。预算资金均严格按合同约定用于本服务项目的所有抽样检测费用。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针对涉及的燃气产品，燃气质量检查采取季度性检查，每季度抽样和检验工作，进行产品标准内规定全项目监督检验。对产品标准外的检测项目，采取专项监督检验。实现既包含燃气产品基本质量要求的检查，同时也包含对标准外风险指标的专项检查，以减少产品使用安全风险。随机抽查不同行政区域的燃气企业生产或销售的燃气产品，基本达到同一企业每年抽查2次。对发现不合格产品所在的燃气企业，列入下一季度重点性抽查目标，该辖区列为下一季度重点抽查区域。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公开招投标，选取资质达标、人才全面的广州市能源院为项目承办方。本项目由承检单位组建专业抽样队以及检验工作组。专业抽样队内抽样人员均获得省级以上抽样员证。检验工作组工作人员具备专业检验检测水平，具备省级以上石油产品检验员证，其中技术管理人员具备中、高级质量工程师资格。；二是全年共抽检46家企业共190批次液化石油气产品、抽检39家燃气企业共76批次车用液化石油气产品、抽检18家燃气企业共29批次天然气产品、抽检10家燃气企业共21批次液化石油气产品进行二甲醚和加臭剂89批次专项检查，实现了对燃气企业燃气质量全覆盖监测；三是完成每季度燃气产品质量抽检总结，出具燃气质量检测报告，对质量不合格产品立即要求企业进行整改，消除安全隐患，对结果有异议的进行复检，确保数据正确，并通过官网对社会公示；四是社会效益：通过对全市管道燃气、车用液化石油气、瓶装液化石油气的检测，有效增强了燃气质量监管力度，达到净化广州市燃气行业产品质

量目的，并通过对燃气质量的检测与燃气安全性能的大力宣传，成为政府监管部门推广和使用管道天然气重要的推手，切实保护了人民群众利益和燃气使用安全，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巨大；五是经济效益：管道燃气用户普及率得到较大提高，广州累计新增管道燃气用户 35 万户，全市达到 265 万户，累计新增市政燃气管网 533.6 公里，惠及近 560 万人口。并且广州在“十三五”期间能源规划提到，到 2020 年，规划广州能源消费总量、煤炭消费量控制在国家、省确定的任务范围内，天然气年消费量力争达到 60 亿立方米，管道燃气覆盖率达到 99% 以上，从而使我市成为清洁能源供应保障和安全使用的大市；六是服务对象度：全年检测期间，没有企业对该项目实施过程、结果进行投诉。

（3）存在问题。检测覆盖率还不够全面，项目实施指标设置侧重不突出，检测手段单一，燃气产品质量检测结果延迟，督促企业整改不及时。

（4）相关建议。一是燃气质量关系到用户的经济利益和生命安危。近几年，我市不断加大监管力度，燃气质量有了很大好转，但随着燃气国际国内市场的价格波动，违法掺杂二甲醚等有害成份的情况就会严重反弹，给燃气供应带来安全隐患。因此，有必要继续加大燃气质量检测力度；二是维持对我市燃气企业的监督抽查、抽检频率，对发现燃气质量问题，及时行查处。对发现安全隐患的燃气质量问题，适时加大抽查力度和增加专项监督抽查、实现抽查目标覆盖面广，检查项目全面的监督抽查体系。

3. 2017 年城维计划-城市道路环境卫生质量监督检查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此项目为广州市城市管理机械化作业中心日常城市道路环境卫生质量监督检查业务工作费用。此项目为延续性项目，费用支出主要用于支付每天对全市 11 区环境卫生、市容和景观进行监督巡查，对市本级发包路段清扫保洁项目（内环路和城区公路 7 个标段）进行监管，以及重大活动环境卫生巡检保障等费用。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7 年“城维计划-城市道路环境卫生质量监督检查经费”预算经费安排 109 万元，按预算资金全部到位，按预算额度、进度，实际支出 109 万，全年无调整，预算完成率 100%。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开展“城维计划-城市道路环境卫生质量监督检查经费”项目，加强对全市 11 区环境卫生、市容景观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实时监测和数据分析、统计，对各区城市道路环境卫生质量作出客观评价，为我市环境管理和决策提供真实情况，以确保全市环境卫生作业质量，为广大市民创造干净整洁的道路环境，保障市民健康，提升市民幸福指数。同时通过参与重大活动保障，确保市委、市政府重大活动的正常开展。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本项目主要绩效指标包括 4 个产出指标：**全年巡查行驶公里数**：全年对全市 11 区的环境卫生、市容市貌和城市景观进行巡检，共计巡检 248377 公里，巡检道路 21580 条次、发现道路环境卫生、市容市貌和城市景观问题 30546 宗；**全市干净整洁巡检督查结果运用期数（周报，月报）**：全年共上报周报 52 期，月报 12 期，各类专项监测报告共计 27 份；**市本级发包项目评价结果**：全年共上报城区公路项目保洁质量监测报告 12 份及内环路及人民高架项目保洁质量监测报告 12 份；**重大活动巡检保障数**：全年对重大活动进行保障。共参与完成了中央领导来穗（8 次）、财富论坛、各项重要会议期间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环境综合应急保障、迎春花市、广交会、清明节、广州民俗文化节暨黄埔波罗诞庙会、创文复检、广州国际龙舟邀请赛、重阳节白云山消防安全保障、广州国际马拉松赛等 20 多项重大活动的道路环境卫生巡检保障。

二是项目主要绩效指标包括 4 个项目效益指标：**全市 11 区环境卫生质量测给城市环境和市民群众带来的影响**：通过本项目实施，及时将各类垃圾清除及对卫生黑点进行清理，改善和提升了道路环境卫生，为广大市民创造干净、整洁、舒适的道路环境，保障了市民健康，提升了市民幸福指数；**全市干净整洁巡检督查结果给环境卫生和市民群众带来的影响**：通过本项目实施，保障“财富论坛”的顺利召开。根据发现的问题，有计划地组织了多项专项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保证了整个城市环境干净、整洁；**重大活动巡检保障给环境卫生带来的影响**：通过本项目实

施，在各项重大活动期间，能为广大市民创造了干净、整洁、舒适的道路环境，确保了市委、市政府重大活动的正常开展；**本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本项目 2017 年度我中心接到市民投诉 0 宗，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100%。

（3）存在问题。一是项目满意度指标评价单一。项目满意度指标评价只以市民的投诉作为参考，公众参与度偏低；没提供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反馈，没有相关业主的意见反馈等；二是全年实际巡查公里数少于计划全年巡查公里数。2017 年计划 27.6 万公里，实际巡检了 24.9 万公里，本指标完成率 90%。

（4）相关建议。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工作，细化工作方案，提高项目预算的编制和管理水平；二是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对象要有广泛性和代表性。目前满意度指标评价只以市民的投诉作为参考，较为单一，建议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可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的意见反馈，反馈情况建议在满意度调查中体现。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市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 2017 年度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方面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230 万元。其中，主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要如下：

2017 年度户外广告设置规划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根据《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

办法修订（修订）》（穗府令 99 号）有关规定，要求在统筹考虑规划区域内的城市商业广场、步行街、人行道及过街隧道、城市家具等景观提升的基础上，对绘画区域内道路两侧一线建筑外立面设置的各类户外广告进行规划。本项目主要内容是编制《第二批》和《环市东》两个规划。目前《第二批》规划文本已形成终稿并通过专家评审，将于 2018 年内报送市政府审核批准后颁布实施。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7 年度预算安排 200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30 万元，预算调整率 15%，调整后预算金额 230 万元。实际支出 23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户外广告规划编制费用，包括编制人员经费、专家评审费、代征税款、印刷费、效果图制作费、交通费用等。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按照市政府总体工作部署，以《广州市户外广告专项规划》和《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为主要编制依据，逐步实现户外广告设置规划覆盖全市主要商业街区，将为今后户外广告行政审批、公开出让及违法整治奠定规划依据，通过规范户外广告设置工作，整治不规范广告设施，有效遏止户外广告招牌违法设置势头，不断深化“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秩序建设，进一步提升广州“千年商都”形象。

年度绩效目标：通过开展设置规划编制工作，为公开出让做好规划准备，为营造商业气氛、提升城市景观，进一步规范相关

区域的户外广告设置行为奠定基础。一是严格对照《广州市户外广告专项规划》和《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技术规范》对全市 9 个行政区的重点商圈范围内的户外广告设置点位进行了初步规划设计，完成《第二批》初稿和《环市东》终稿的规划文本编制工作；二是书面征求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和各区人民政府修改意见；三是在市城管委门户网站以通知公告形式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四是召开中期专家评审会对项目进行评估后进一步修改完善。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包括 5 个项目产出指标和 4 个项目效益指标。其中，5 个项目产出指标分别是规划编制单位为城市规划甲级资质、完成预期 144 公里路段的广告规划、项目成果符合相关规划、规范的设置标准、项目成果通过评审、项目编制及时完成；4 个项目绩效指标分别是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文化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基本完成 2017 年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效果良好。从自评材料和现场核查情况看，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通过公开招投标，选取城市规划甲级资质单位为项目承办方；完成 144 公里路段的广告规划，对各路段的户外广告设置点位已编制管理图则，达到预期的指标；项目成果符合相关规划、规范的设置标准，满足《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技术规范》和《广州市户外广告专项规划》的标准要求；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成果已通过专家评审；完成现状户外广告摸排、户外广告规划

方案、中期规划成果委内审查、中期规划成果专家评审的预期工作进度；经济效益。通过对商圈的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可改善商圈的商业环境，促进商圈经济的发展，预计可将一定数量的公有物业点位户外广告纳入公开出让，增加财政收入；社会效益：在本规划范围内，现状户外广告点位 1094 个，广告牌 10728 个。其中，拆除违规广告点位共计 649 个，拆除广告牌 7548 个。达到拆除违规户外广告牌占现状广告牌数量的 6%以上；文化效益：本项目已在户外广告各点位管理图则规定公益广告比例 $\geq 20\%$ ，可保障社会公益文化的宣传途径，提高公益文化的传播度；服务对象度。规划公示期间，公众对成果投诉次数为 0。

（3）存在问题。一是预算调整幅度较大。项目前期工作不够充分，计划不够周密，导致年中申请追加预算 30 万元，预算调整率 15%；二是项目指标设置不具体，评价标准不清晰。项目产出指标未明确要出台两份规划成果，指标评价标准没有单列反映两份规划完成情况，如“预期完成的数量”没单列考核《环市东规划》的完成情况、“项目成果的评审”未明确是初审还是终审；三是满意度指标评价聚到单一。成果规划只在官网“通知公告”栏目公示，公众参与度偏低；没提供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和各区政府的意见反馈，没有相关业主或商家的意见反馈等。。

（4）相关建议。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工作，细化工作方案。二是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一是项目产出指标要全面反映项目绩效目标产出。项目要求交付什么成果，在项目产出指标设置时应能清晰表达。二是指标设置时，应设置与项目关系紧密且可量化的指标，各类效益指标的描述应充分、明晰、具体，如有多项

成果产出，各成果的参数要求应在指标评价标准中分别对应评价。三是指标值计算要严谨，如指标设置了增长或减少等有参照对比的指标，指标值计算时，项目完成前后的数据应同时提供并列计算出计算公式或说明计算过程；三是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对象要有广泛性和代表性。规划仅在官网公示较为单一，例如根据本项目的特点，需要书面征求相关职能部门和各区政府的意见反馈，反馈情况建议在满意度调查中体现；四是根据专家对《规划》的评审意见与建议，在项目可持续性分析部分，有针对性地提出项目下一步发展建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149,310.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9,059.4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较好完成了 2017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有关列表内容如下：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149,208.83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7.6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9,059.44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和要求，围绕建设国家重要中心城市和枢纽型网络城市的总目标，强力推进干净整洁、违法建设查控、生活垃圾分类及设施建设、燃气管理服务等提升计划，着力推动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建设上水平。		紧紧围绕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城市环境建设目标，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抓重点、补短板、求突破、谋创新，市容环境面貌持续改善，有力保障了《财富》全球论坛等重大活动顺利举办，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积极推进，首开垃圾分类罚单，管道燃气覆盖用户进一步增加，4座资源热力电厂点火烘炉，第四资源热力电厂试烧垃圾，违	

		法建设查控取得新的突破，创新党建工作形式，开辟了党建新阵地，搭建了指尖上的党建平台，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新进展。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环境卫生	城市容貌秩序持续美化，环卫保洁水平稳步提升。	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城乡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完善环卫作业规范和质量标准，统一环卫车辆、环卫设施、垃圾收集容器等形象标识，机械化作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强化城乡一体化环卫质量监管，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农村等地区纳入标准化监管体系。加强环卫公厕保洁管理，在“广州微城管”推出“找公厕”功能，反映良好。以 35 条黑臭河涌为重点，开展河涌环卫专项治理，总结推广天河区河涌保洁经验做法，珠江主航道等重点水域保洁一直保持较高水平。加强粪便、死禽畜无害化处理，共处理粪便 17 万吨，动物尸骸和废弃肉制品约 3285 吨。发扬“大国工匠”精神，开展全市环卫行业知识和劳动技能竞赛，成功举办第 30 个环卫工人节。较好完成支援珠海台风“天鸽”灾后清理整治任务。	33,500.98

市容景观	市容景观品质持续优化。	创建市级容貌示范社区 30 个、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示范街（镇）11 条。组建文明施工管理社会监督员队伍，组织清洗主要道路、重点地区范围建（构）筑物 4112 栋、公共设施 1.6 万个。制定户外招牌设计通则及环市东商圈等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推进 11 条门店招牌示范路创建，清拆整治户外广告招牌 3 万余块、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优化提档新安装招牌 4432 块。	607.59
垃圾分类	垃圾综合治理深入推进	生活垃圾分类有新成效，召开全市深化垃圾分类处理动员部署大会，持续开展示范街镇、机团单位创建，广泛发动志愿者深入社区等宣传动员，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和参与率大幅提升。在公共机构、相关企业、相关行业推行垃圾强制分类，强制分类参与率达 70%，在荔湾区开展整区强制精准分类试点，推进创建 100 个生活垃圾精准分类样板小区（社区），“志愿者参与、可回收物全回收、垃圾分类收运”的样板小区（社区）创建模式初步形成。总结推广从化莲麻村垃圾分类经验做法，在 20 条行政村铺开农村垃圾分类试点。进一步优化分类收运体系，推进环卫收运与资源回收系统“两网融合”，落实好低值可回收物回收服务政府购买政策。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重点对餐饮行业开展执法检查，共检查强制分类实施单位 4988 个（次），发出整改通知书 573 份，立案查处 11 宗。	280.56
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取得新进展。	5 大资源热力电厂建设有序推进，4 座已点火烘炉；李坑综合处理厂、福山生物质综合处理厂一期已进入施工阶段；兴丰应急填埋场、福山综合应急处理项目、第四资源热力电厂二期等前期工作加快推进。科学研究分析	85,684.33

		垃圾量增长态势，提前谋划新一轮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制定了《广州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布局规划（2016-2020年）》，全市共规划建设7个综合利用厂、年处理能力1100万立方米，29个临时消纳场、总消纳量2.63亿立方米。	
燃气管理	燃气管理服务水平有新提升	积极实施管道燃气三年提升计划（2017-2019年），大力推进城中村、餐饮行业以及学校、医院、宾馆酒店等人员密集场所管道燃气发展，新增管道燃气居民覆盖用户15.6万户、非居民用户1314户，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开展燃气无证经营行为专项治理，取得明显成效，组织燃气联合执法行动981次，取缔无证经营黑点258家，立案查处55宗，查处“以车代库”流动销售燃气及无危运资质运输车辆52台，没收、暂扣过期或报废气瓶13876个。	770.04
违法建设治理	城管综合执法保持力度不减，违法建设查控取得新突破，整治城市“六乱”强劲有力，整治建筑废弃物持续用力。	组织开展违法建设治理攻坚行动，建立查违控违信息平台，构建举报、村社“零报告”、巡查、视频、无人机和卫星遥感	3,755.99

		监测等“六位一体”的监控网络，共查处违法建设面积 1088 万平方米，其中拆除新增 482 万平方米，消化存量 606 万平方米，查控违法建设力度取得阶段性成效，在全省排名前列。同时，落实河长制工作部署，拆除黑臭河涌违法建设 78.75 万平方米。突出抓好白云山、机场、学校、地铁出入口、大型商圈等重点地区及周边“六乱”整治，共查处“六乱”行为 89.1 万余宗，立案处理 2.63 万余宗；规范共享单车停放 84.2 万余辆次。建立“余泥渣土巡查执法 APP”和运输联单系统，实现对工地源头、运输过程、消纳终端全程监控。组织建筑废弃物专项整治，共查处无证排放运输、违法倾倒建筑废弃物及余泥撒漏等 4586 宗，“泥头车”问题投诉率直线下降。	
智慧城管建设	智慧城管建设有新进步。	推进智慧城管顶层设计，完成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和视频	1,158.21

		高清化升级改造，优化完善平台发现、指挥、调度、监督等功能，利用8万多路共享视频开展视频巡查，打通管理与执法数据交互，实现市区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加快城市智慧综合管理平台（一期）建设，完善户外广告、垃圾分类、建筑废弃物等监管系统并推广试用。建成委电视会议系统，实现13个分会场稳定接入。创新党建工作形式，开辟了党建新阵地，搭建了指尖上的党建平台。	
--	--	---	--

（一）2017年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我们紧紧围绕更干净更整洁更平安更有序城市环境建设目标，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抓重点、补短板、求突破、谋创新，市容环境面貌持续改善，有力保障了《财富》全球论坛等重大活动顺利举办，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积极推进，首开垃圾分类罚单，管道燃气覆盖用户进一步增加，4座资源热力电厂点火烘炉，第四资源热力电厂试烧垃圾，违法建设查控取得新的突破，创新党建工作形式，开辟了党建新阵地，搭建了指尖上的党建平台，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成效、新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八个方面：一是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兴起热潮。把学习

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坚决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委党员干部，先后邀请党的十九大代表颜柏青同志、市委宣讲团曾伟玉同志作互动式宣讲和专题辅导，委领导带头深入共建结对单位、扶贫点一线与市民群众等一同学报告、谈体会、解难题，开辟广州城管“智慧党建 APP”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专栏、“书记在线”、“党员论坛”等互动平台，形成互帮互学、赶学比超的良好氛围。

二是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取得积极进展。印发我市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并按程序报省备案。梳理住房城乡建设、环保等 6 大领域 986 项行政处罚权，做好行政处罚权移交的前期工作。完成新式制式服装统一更换，开展执法全过程记录及律师驻队试点。

三是环卫保洁水平稳步提升。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城乡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完善环卫作业规范和质量标准，统一环卫车辆、环卫设施、垃圾收集容器等形象标识，机械化作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强化城乡一体化环卫质量监管，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农村等地区纳入标准化监管体系。加强环卫公厕保洁管理，在“广州微城管”推出“找公厕”功能，反映良好。以 35 条黑臭河涌为重点，开展河涌环卫专项治理，珠江主航道等重点水域保洁一直保持较高水平。

四是市容景观品质持续优化。创建市级容貌示范社区 30 个、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示范街（镇）11 条。组建文明施工管理社会监督员队伍，组织清洗主要道路、重点地区范围建（构）筑物 4112 栋、公共设施 1.6 万个。制定户外招牌设计通则及环市东商圈等户外广告设置规划，推进 11 条门店招牌示

范路创建，清拆整治户外广告招牌 3 万余块、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优化提档新安装招牌 4432 块。**五是垃圾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在公共机构、相关企业、相关行业推行垃圾强制分类，强制分类参与率达 70%，在荔湾区开展整区强制精准分类试点，推进创建 100 个生活垃圾精准分类样板小区（社区）。总结推广从化莲麻村垃圾分类经验做法，在 20 条行政村铺开农村垃圾分类试点。进一步优化分类收运体系，推进环卫收运与资源回收系统“两网融合”。制定《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目前已进入市人大常委会三审程序，央视“焦点访谈”作了专题报道。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共检查强制分类实施单位 4988 个（次），发出整改通知书 573 份，立案查处 11 宗。抓紧推进垃圾处理设施建设，5 大资源热力电厂有 4 座点火烘炉；李坑综合处理厂、福山生物质综合处理厂一期已进入施工阶段；兴丰应急填埋场、福山综合应急处理项目等前期工作加快推进。制定《广州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布局规划（2016-2020 年）》，全市共规划建设 7 个综合利用厂、年处理能力 1100 万立方米，29 个临时消纳场、总消纳量 2.63 亿立方米。**六是燃气管理服务水平有新提升**。积极实施管道燃气三年提升计划（2017-2019 年），大力推进城中村、餐饮行业以及学校、医院、宾馆酒店等人员密集场所管道燃气发展，新增管道燃气居民覆盖用户 15.6 万户、非居民用户 1314 户，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开展燃气无证经营行为专项治理，取得明显成效，组织燃气联合执法行动 981 次，取缔无证经营黑点 258 家，查处“以车代库”流动销售燃气及无危运资质运输车辆 52 台，没收、暂扣过

期或报废气瓶 13876 个。**七是城管综合执法保持力度不减。**组织开展违法建设治理攻坚行动，共查处违法建设面积 1088 万平方米，取得阶段性成效，在全省排名前列。突出抓好白云山、机场、学校等重点地区及周边“六乱”整治，共查处“六乱”行为 89.1 万余宗；规范共享单车停放 84.2 万余辆次。建立“余泥渣土巡查执法 APP”和运输联单系统，组织建筑废弃物专项整治，共查处无证排放运输、违法倾倒建筑废弃物及余泥撒漏等 4586 宗，“泥头车”问题投诉率直线下降，市委学锋书记先后两次在大会上对泥头车治理工作给予肯定。**八是智慧城管建设有新进步。**推进智慧城管顶层设计，完成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和视频高清化升级改造，优化完善平台发现、指挥、调度、监督等功能，利用 8 万多路共享视频开展视频巡查，打通管理与执法数据交互，实现市区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加快城市智慧综合管理平台（一期）建设，完善户外广告、垃圾分类、建筑废弃物等监管系统并推广试用。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努力的方向。

我市城市管理工作还存在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一是**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建设还存在盲点和漏洞，部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内街巷、农贸市场、河涌水道、农村等地区“脏乱差”问题尚未根本改变。**二是**生活垃圾分类任重道远，分类收运体系还不完善、混收混运状况没有得到根本改变，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任务异常艰巨，“垃圾围城”困局还未从根本上解决。**三是**违法建设势头还没有从根本上得到遏制，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村民个人建房、老房翻建过程中违法违规现象仍多发高发。**四是**安全生

产形势不容乐观，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监管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部分城中村、餐饮场所还使用瓶装液化气，野蛮施工损坏燃气管道现象时有发生。

2018 年我们将坚定不移推动党的十九大精神往深里走往实里抓，对标新目标新任务，补短板、强弱项、优强项，推动工作实现新提升。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是：进一步完善环卫保洁工作机制，形成全市环卫责任区划分一张图、环卫设施设备配置使用一张表，完成市级环卫一体化 PPP 模式试点改革；创建市级容貌示范社区 30 个、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示范街（镇）11 条，市容环卫责任区告知书签订率和知晓率达到 88%，各区建成一批门店招牌达标示范路；创建 300 个生活垃圾分类样板小区（社区），68 个生活垃圾分类优秀示范街（镇），10 条整街强制分类街道，2 个“三化四分类”样板示范区；中心城区物业居住小区（社区）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广州大学城、龙洞大学校区 13 所高校实现垃圾精准分类，30%的行政村推行生活垃圾分类，16 个大型农贸市场实现餐厨垃圾分类收集、专收专运处理；5 大资源热力电厂和兴丰应急填埋场一期建成投产；新增管道燃气居民覆盖用户 35 万户，非居民用户 4500 户；治理违建 3100 万平方米，全面打赢打好查处违法建设“攻坚战”